

廖宗保：防風林與沿海農業建設

政府為濟減貧窮，改善沿海地域農魚民生活，正努力投資改善農林畜牧事業，其中，加強營造防風林亦為重要辦法之一。海岸防風林由林務局協助當地政府辦理。私有耕地內的防風林，由林務局、縣市政府獎勵、補助農民辦理。

經濟有效

就地理與氣候條件來說，台灣為海上孤島，海岸線很長，且無屏障，加之土質疏鬆，尤其在地理上位於世界著名的暴風雨與季風圈內，每年遭受強烈風害，農業損失頗為嚴重，距離海岸線五公里以內的地域最為慘烈，五、十公里內陸次之。全島單以季風損害估計，受害耕地多達三十六萬公頃，嚴重地區有十八萬公頃。

要想減少風害，保障農業安全與利益，方法雖然很多，但以積極營造防風林，減少風害，為最經濟有效。

本省土地，由於有些超限度與不當的利用，使沿海原有防風林遭受嚴重破壞，因而發生風、飛沙，和塩霧的相加為害，破壞了農業生產。例如飛沙淹蓋農田、水利灌溉與交通線路，強風塩霧使農作物風折枯死或萎縮減產。對此，雲林、嘉義、彰化、苗栗和桃園等縣的沿海農民，諒必都有很慘痛的經驗的，因此，必須迅速恢復防風林，並加強管理和新造。

有了良好的防風林，農作物必然得到安全的保障，同一面積的耕地，可增加三〇%左右的生產和利益，而

且可抑制飛沙，減少風害，使荒地恢復生產，並能清淨空氣，增進國民健康，及美化農村。所以，防風林的營造，對沿海農業極為重要。

沿海地域有強烈塩霧和風沙，環境極端惡劣，所以植物羣落一經破壞，恢復甚為困難，如要造植防風林，必先固定飛沙，靜止表土的移動。又因海濱陽光強烈，沙地高溫，苗木生存不易，必先植草保護苗木。同時由於地勢、地質和地壳變動的關係，本省海岸線年年有伸縮，要想有效抑制新沙地的形成，須要很機動的配合海濱盈蝕現象計畫造林，對受害處迅速實行補植。

積極營造

林務局和各縣市政府，鑑於防風林對沿海地域農業生產與保護的重要，從光復到現在，一直積極推行造林。到目前為止，計完成海岸防風林造林面積一五、五六七公頃。其中造林成功後，由於土質的改良和自然條件的好轉，將林地解除為農地者有五、七五五公頃。林地遭受天災人禍破壞，繼續計畫造林者有二、八九〇公頃。現存造林成林地六、九二二公頃。私有耕地內獎勵造林面積約有一、四六七公頃。兩項合計，完成造林後的農田受益面積，估計達二十萬公頃以上，對台灣農業生產有頗多貢獻。

最近幾年，林務局除努力於治山防洪工作外，每年投資於營造防風林的經費約在一千萬元左右，去年又奉

中央「加速農村建設」指示，計劃於兩年內，除原有經費外，再增撥二千五百萬元，加速完成沿海防風林的營造，以保護農業。

敬請合作

(1) 土地利用與開發上的配合：海岸公有地狹窄，無法營造防風林，或土壤中塩分含量很濃，林木暫時不能生長，因而無法營造防風林的地帶，在土地利用上不要考慮防風林的保護，應該栽植矮抗風和抗塩的作物，避免風害，或改變土地利用方式，開闢為魚塭養魚。

再者，在已有防風林的沿海區域

施行農地重畫，千萬不要將原有寶貴防風林先砍盡，等到重畫後發生飛沙災害才補植。在這種地方重畫農地，應該優先保留原林帶，或事先由農林單位與工程人員協調，否則必造成未得其利先見其弊的局面。

又在水容易倒灌的地域栽培農作物，需要將建造海堤防止海水倒灌，和營造防風林防止飛沙問題，整體計畫、一併解決，兩者不可缺一。

(2) 大家保林：防風林營造很不易，成林後需要大家保護，除天然災害由林務單位迅速補植恢復外，對於少數不尊重法律，罔顧眾人利益，盜伐防風林木，或濫墾竊占林地及放牧毀損幼齡木的人，須予嚴格取締。這個問題，需要廣大民衆發揮團練精神來支持，更盼望當地住民、海防隊官兵與警察人員，熱心來協助。

——二年生海岸防風林——

PE 塑膠袋育苗

